

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购怀远县南国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0%股权 进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22年4月27日，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同意公司拟收购安徽绿创热力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绿创”）持有的怀远县南国环保热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国热电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40%股权相关事项，公司拟与安徽绿创、南国热电、安徽大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、怀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签署《怀远县南国环保热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权转让协议》”），该协议约定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,896.85万元，南国热电的热电联产项目竣工验收且正式运营后，将以优惠价格向公司出售电力、蒸汽等商品。

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收购怀远县南国环保热电有限公司40%股权的自愿性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3），并特别提示了相关风险：《股权转让协议》尚未完成签署，交割条件尚未全部成就，公司尚未取得标的公司的股权，若交割条件无法达成，本次交易存在终止的可能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1、热电联产项目进展：根据南国热电书面确认，截至2023年2月28日，南国热电投资建设的热电联产项目已完成工程施工建设，仍处于正式运营前的竣工验收阶段。

2、转让协议签署进展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相关签署方对于协议部分条款尚未达成一致意见，交割条件尚未全部成就，《股权转让协议》尚未完成签署。考虑到本次交易的复杂性、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，公司将

继续与协议相关方积极磋商,以期促成协议签署,但同时亦存在交易终止的可能。

三、本次进展对公司的影响

除正在磋商的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外,公司与南国热电的常规采购业务亦在同步洽谈,南国热电未来是否以优惠价格向公司出售电力、蒸汽等商品,不以本次股权收购完成作为前提条件。

本次股权收购交易事项的不确定性,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,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《股权转让协议》尚未完成签署,交割条件尚未全部成就,公司尚未取得标的公司的股权。若交割条件无法达成,本次交易存在终止的可能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3日